

570

民國三十六年九月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表



秘書處編印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5544B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

執行情形報告表

本會第二次大會，計決議民政、財政、教育、建設等各類提案一〇一件（內第一類——民政、自治、保安——二十六案，第二類——財政、經濟、建設、地政——三十六案，第三類——教育、文化、社會、衛生——二十六案，臨時動議十三案），經各依其決議，分送主管機關辦理，並准辦理機關將辦理情形函復到會，茲將本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列表報告如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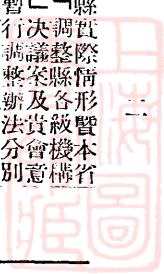
甲、第一類——民政、自治、保安

提案字號	案由	送請執行日期	執行機關	復文日期	執行情形	形備考
甲字第一號	地方機構組織複雜人民負擔過重擬切實裁併力求簡化以紓民困請公決案				(與二號合併)	
甲字第二號	調整江蘇省縣行政制度以提高行政效率案	三月廿五日	江蘇省政府	八月十二日	查關於省制改革部份會令各廳處局詳加研究切實調整簽呈到府正擬辦復奉悉中央對省制改革已另有規定自應靜候院令調整專案函達至專員區制改革部份亦正參照貴會意見詳擬調整辦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法三縣十年度第一份行政會議調整各級機構
見另擬本中各省縣政地方自治行決議及分
專案辦理不區經改定機南調本暫省復辦以
區公北所依照規定年改設各縣仍保區撤
情舊制預照下規半年定經各地方治安仍
定條改設均從嚴予撤熟用江設區署凡合
江丹陽金山等十縣整水以不撤江陰倉山
府寶山等十縣其餘各縣照舊辦理
省各鄉鎮保甲制及各項經費由縣撥
鄉鎮保甲制及各項經費由縣撥
擬具大綱仍由縣辦理
核示外凡標鎮中保十項制以力充則實
不變更凡標鎮中保十項制以力充則實
大併外凡標鎮中保十項制以力充則實
陽靖泰常熟太倉等縣併入蘇州府
山陽靖泰常熟太倉等縣併入蘇州府
甯靖泰常熟太倉等縣併入蘇州府
方等縣併入蘇州府
費及鄉鎮自治經費與籌集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號第三	擬請省政府重視縣長職權以增行政效率案	三月卅一日	江蘇省政府	四月十七日	標準其外特有分趨規定不得移作別用是鄉鎮財政進外將有關本案辦理情形擇要復查以爲荷
號第四	各縣縣長人選擬請省政府以進用各該縣人士爲原則以促	三月廿七日	江蘇省政府	四月廿一日	(與三號合併)
號第五	擬請省政府設法充實蘇北各縣自衛隊槍械以確保地方治安案	三月廿七日	江蘇省政府	四月廿一日	查各縣自衛隊槍械前經電請徐州綏靖公署及第一節亦經函詢內政部尙未准復向中央請求辦理情形復
號第六	建議中央請將蘇省兵役配予緩征一二年案	三月卅一日	國防部	三月十七日	分函請悉(一)查兵額配賦係就全國人口適當起見全國各地均應普遍施行仍請予以協助(二)特復查照國防部(卅六)寅元成薄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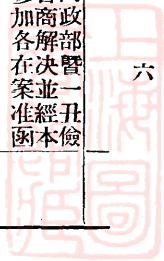
江蘇三月公函暨議案一件均敬悉查各縣辦理兵役考績標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省政 府日十九	江蘇 省政 日廿四 九	<p>準係總分百分之二十前奉國防部(卅五)役科 三字第五八一七號亥灰代電規定到府業經遵辦 并以(卅六)府民六字第二一六一六號代電通 飭知照在案至辦理兵役不力或有舞弊情事之人 員亦經分別輕重予以懲處准函前由除將決議事 項第二項轉報國防部核辦外相應復請查照</p>	<p>山本會籲請當局與共產黨停 止戰爭恢復和談案</p>		江蘇 省政 日廿四 九	<p>富山祕書處遵照大會決議擬具電稿拍發 照等因奉此相度一節應請查照 少至最低限度應電請查照 口比例及地方治安狀況平均配賦之再議特復 二(卅六)卯佳辰薄辰代電開寅符府民六字第 本(卅六)卯佳辰薄辰代電開寅符府民六字第 案經轉呈國防部核辦并函復在案茲奉國防部</p>	<p>甲第七號 此次帶征積谷鄉八成數應由 各該鄉圖負責保管案</p>	三月 四月	江蘇 省政 日八	<p>查本省辦理積谷一案前經會同貴會擬定三項原 則(一)隨賦帶征(二)房捐附征(三)積谷保 稅附征各縣均已征有成數依照規定成立積谷保 管委員會集中專倉存儲保管並無鄉八成數之規 定准函前由相應函復查照為荷</p>	<p>甲第九號 縣級公務員俸給低微人才集 中中央形成頭重腳輕狀態擬 請實施同工同酬制度案</p>	三月 一月	江蘇 省政 日九	<p>查本省縣市級公教人員待遇已自卅六年一月 份起參照中央三十五年十二月公佈之江蘇區 支給標準(一)基本數一〇〇〇元加一成數七 五〇倍(二)予以調整以中央駐在江蘇兩地各縣 人員自三月份起配售實物復經訂定江蘇省各縣</p>
--	--	------------	----------------------	--	----------------------------------	--	----------------------	--	--	----------	----------------	---	--	----------	----------------	--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p>五號 衆武力案</p>	<p>甲第十號 本省滬郊與上海市劃界問題 虛懸未決影響地方行政請省府為應民衆要求函達市府並咨內政部予以斷然拒絕案</p> <p>三月十一日 江蘇省政府 三月廿四日</p> <p>查本省與上海市劃界問題已准內政部暨一升檢電訂期三月十日召集雙方代表會商解決並經本府電請貴會增派代表一人出席參加各在案准函前由相應復請查照</p> <p>(送省政府參酌辦理)</p>	<p>甲第七號 為蘇北名存實亡還鄉無望請確定有效辦法案</p> <p>三月十四日 江蘇省政府 三月十四日</p> <p>(與二四號合併)</p>	<p>甲第八號 淮陰縣並不具備實驗縣條件應請省政府撤銷提請公決案</p> <p>三月十四日 江蘇省政府 三月十四日</p> <p>(與二一號合併)</p>	<p>甲第九號 請為本省九一八第一個抗戰殉國烈士陳子實及台兒莊會戰第一個與城俱亡之縣長王雪琴建立雙烈紀念碑案</p> <p>三月十四日 江蘇省政府 三月十四日</p> <p>查陳子實原籍銅山王雪琴原籍蕭縣碑既名雙烈似不建於一縣該兩縣均為徐屬飭由第九區專署在徐州察勘適當地點建立較為相宜准函前由除電飭該專署遵照辦理報核外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為荷</p> <p>(與二一號合併)</p>	<p>甲第十號 擬電請中央以國軍為重心穩定蘇省治安案</p> <p>三月十七日 國民政府 三月十七日</p> <p>查中實魚待亥印</p> <p>甲第十一號 續請中央派軍分區清剿蘇北殘匪並配置五個師兵力駐紮重要地區同時撥給各縣槍枝以策安全而鞏固首都治安案</p> <p>三月十七日 國民政府 三月十七日</p> <p>查中實魚待亥印</p> <p>國防三月廿六日 徐州三月六日 電敬悉已交陳總長核辦希酌奪為盼白</p>
----------------	---	--	---	---	---



<p>綏靖 公署 六月 底肅清以慰民望薛岳寅波整</p> <p>第一 綏靖 公署 七月 在儉雷敬悉本區兵力雖一再抽調但本部正積極支綏三猷義</p>	<p>國防 部 三月 廿日 在儉雷敬悉(一)查蘇北潛伏散匪現正由國軍配合地方團隊積極清剿中(二)貴省現有自衛步槍四一三〇四支輕機槍八七七挺手提機槍三四九五挺手槍二四七支似已勉足數用目下武器不敷分配所請四部難照辦至於彈藥最近會撥萬粒在案持復國防部(卅六)來卓寅文</p>	<p>江蘇 省 三月 廿七日 寅元代雷暨校正之原案均敬悉查蘇北綏靖事宜陸軍總司令部即另有新部署俟確定後再行電告至撥發各縣自衛槍枝一節已遵照中央規定飭各縣分別向隸屬綏靖區請領外敬復查照江蘇省保安司令部實錄保綏治</p>	<p>江蘇 省 四月 十二日 准省府移送貴會參字第五〇四號大函附送議案一件囑即查辦江蘇網大漢奸李長江楊仲華等慰忠魂而彰國法</p>	<p>江蘇 省 五月 二十日 查原提案辦法第一點「樹立人民武裝」本省會訂領江蘇省各縣民衆自衛隊卅六年度調整辦法一通飭各縣遵行其要點即將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均加編組輪流調換井應清剿需要每區得</p>
<p>第一 綏靖 公署 七月 在儉雷敬悉本區兵力雖一再抽調但本部正積極支綏三猷義</p>	<p>國防 部 三月 廿日 在儉雷敬悉(一)查蘇北潛伏散匪現正由國軍配合地方團隊積極清剿中(二)貴省現有自衛步槍四一三〇四支輕機槍八七七挺手提機槍三四九五挺手槍二四七支似已勉足數用目下武器不敷分配所請四部難照辦至於彈藥最近會撥萬粒在案持復國防部(卅六)來卓寅文</p>	<p>江蘇 省 三月 廿七日 寅元代雷暨校正之原案均敬悉查蘇北綏靖事宜陸軍總司令部即另有新部署俟確定後再行電告至撥發各縣自衛槍枝一節已遵照中央規定飭各縣分別向隸屬綏靖區請領外敬復查照江蘇省保安司令部實錄保綏治</p>	<p>江蘇 省 四月 十二日 准省府移送貴會參字第五〇四號大函附送議案一件囑即查辦江蘇網大漢奸李長江楊仲華等慰忠魂而彰國法</p>	<p>江蘇 省 五月 二十日 查原提案辦法第一點「樹立人民武裝」本省會訂領江蘇省各縣民衆自衛隊卅六年度調整辦法一通飭各縣遵行其要點即將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均加編組輪流調換井應清剿需要每區得</p>
<p>綏靖 公署 六月 底肅清以慰民望薛岳寅波整</p>	<p>國防 部 三月 廿日 在儉雷敬悉(一)查蘇北潛伏散匪現正由國軍配合地方團隊積極清剿中(二)貴省現有自衛步槍四一三〇四支輕機槍八七七挺手提機槍三四九五挺手槍二四七支似已勉足數用目下武器不敷分配所請四部難照辦至於彈藥最近會撥萬粒在案持復國防部(卅六)來卓寅文</p>	<p>江蘇 省 三月 廿七日 寅元代雷暨校正之原案均敬悉查蘇北綏靖事宜陸軍總司令部即另有新部署俟確定後再行電告至撥發各縣自衛槍枝一節已遵照中央規定飭各縣分別向隸屬綏靖區請領外敬復查照江蘇省保安司令部實錄保綏治</p>	<p>江蘇 省 四月 十二日 准省府移送貴會參字第五〇四號大函附送議案一件囑即查辦江蘇網大漢奸李長江楊仲華等慰忠魂而彰國法</p>	<p>江蘇 省 五月 二十日 查原提案辦法第一點「樹立人民武裝」本省會訂領江蘇省各縣民衆自衛隊卅六年度調整辦法一通飭各縣遵行其要點即將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壯丁均加編組輪流調換井應清剿需要每區得</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四等中
號卅字

將中各田分法地綏興
實央縣方配分政靖化
驗一亦得無配當區縣
縣律無征從地局上條
經撤實收恢主解地件
費銷驗則復失釋處不
平均四之東原蹤祇理適
分實要准之(有)辦合
配驗請陰兩)(一)法實
全縣併宿種非)(一)經
省制呈還農法非)本縣
省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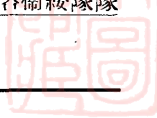
日十月
四月

府省江
政蘇

日五月

於靖地似諸各情第本
綏區主無實該形一查
靖政失干驗縣另期本
靖區委或各旨辦江靖
土員無縣既情蘇業驗
處會法農在形省務縣
理轉按出安並綏計係
辦顧復於民案另靖劃
法防狀員生函送地據
第七最一後即進貴處
條高委形無民會理央
修員但一治查實法有
改會奉經與照施令訂
將之行政非全各細參
地決議院分利案通酌
對綏配益換飭方縣

爲案障自施風更澈詳其於在武靖部員組
荷在對山向清希查查能規各貴力區統一織
案蘇會重第各求即遵隨祗會加駐一班計種
准北令法二級得手本時人肅強軍指十種
函收各治點民真續不收受分磨第辦時配
前復縣而一機關對毋所民獎不依一分械
山地成不貫關對毋所民獎不依一分械
除區立採貫關對毋所民獎不依一分械
隨時一民人法切縱舉事以實辦人辦澄
嚴再自好治宜予事以實辦人辦澄
注禁保去神切實當體辦呈更吏政
外仇委對糾措者亦無無務考查部
特報員人本舉以有無無務考查部
復復會民府以有無無務考查部
請敲依之各期案不秉認案考府
察詐去身項弊可乘認案考府
照勒保體措絕稽公真件成對



各縣以扶助地方建設案

甲字
第卅五號
請省府依據戰前管衛合一之辦法積極實施普遍之訓練案

三月十四日
江蘇省政府

失蹤或無法恢復原狀一十一項情形現在規定實地考察限期辦理又不必限於前兩月內再作別項考察助地方建設

甲字
第卅六號
擬組織國外民治訪問團以資借鏡而促進民治案

送請省府執行日期

（送請省府參酌辦理）
查本省民衆訓練會定於三月間舉行在案

乙、第二類——財政、經濟、建設、地政

提案
字號

由
執行日期

機關
執行日期

復文
日期

執
行
情
形
備
考

乙字
第一號
建議中央將田賦悉數歸地俾收入並重訂省縣支配比例俾地方財源案

三月一日
財政部

准行政院秘書處通令各省縣政府將田賦悉數歸地俾收入並重訂省縣支配比例俾地方財源案

裕地地方財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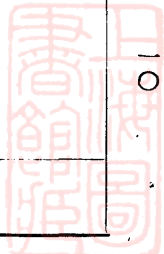
三月十四日

查本省民衆訓練會定於三月間舉行在案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號第乙 六字	號第乙 五字	號第乙 四字	號第乙 三字	號第乙 二字
<p>經過仍感空虛擬請中央劃還</p> <p>爲財政制後省級收不敷</p> <p>爲財改制後省級收不敷</p>	<p>將仿照前賦上忙分定</p> <p>請省縣戰前賦上忙分定</p> <p>將仿照前賦上忙分定</p>	<p>擬定蘇北濱海區開發綱要咨</p> <p>請省府今年實施以建設蘇北</p> <p>而解除人民困苦案</p>	<p>請省府救濟崑山縣農村案</p> <p>歸併財政機關辦理案</p> <p>同時裁撤田糧機構所有業務</p>	<p>田賦征實流弊滋多病國而不</p> <p>利應請中央通令自卅六年</p> <p>度起一律停止仍舊征收法幣</p> <p>同時裁撤田糧機構所有業務</p>
		<p>七月七日</p> <p>江蘇省政府</p> <p>四月一日</p>	<p>三月廿一日</p> <p>江蘇省政府</p> <p>五月六日</p>	
<p>(即將大會決議函復省府查照)</p>	<p>經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決議田賦准照上下兩期</p> <p>征收上期征四成下期征六成</p> <p>征收下期征四成</p> <p>六月一日實行函復省府查照</p>	<p>該會成立再依照會並指</p> <p>有利於本省辦法至所發</p> <p>劃書所見略同相應先行復</p> <p>劃書所見略同相應先行復</p>	<p>准函前由衡物價各節已由本府照爲荷</p> <p>銀行開放農本貸款簡化手續外其關於配給日用</p> <p>提倡農村副業以增農收並函請中國農工</p> <p>由附議案紀錄以一件准此除飭崑山縣政</p> <p>准貴會大函略以崑山縣農產破產囑迅予救濟</p>	<p>(保留)</p>



第七號

案工商危機緊迫亟應設法挽救
省賦三成重行調整稅率充實
財政盈虛案便統籌調劑縣市

日十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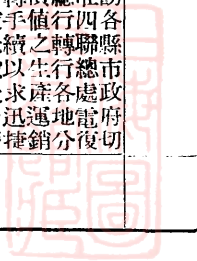
府省江蘇

日五月

日十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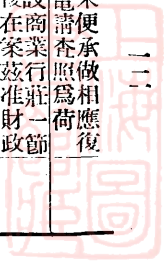
增辦武第廿本案商山均方可工復總額貼爭其支總實查
 產進六三三案業除經小依商如處中現時借業行額逕取
 運由縣五(一)行再本手照貸所請請小效額予局暫辦縮
 銷查臨三三)莊轉府工規款請請型千復在五儘接不
 需當時三業代四聯總處核元中千先核理已工一
 資地參號代電開總處核元中千先核理已工一
 週廠議代電開總處核元中千先核理已工一
 轉商會建為淮四月辦復即暨行銀行銀行銀行銀行
 者為議救江蘇省臨時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自民議救江蘇省臨時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可必濟工商危時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個需工商危時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別品商危時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向當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地機及出機辦議會轉字
 行口辦議會轉字
 局物辦議會轉字
 申資辦議會轉字
 請之核據字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號第乙	號第乙			日七月	日七月	府省江	府省江	日六月	日四月												
徐海白抗戰以來受災嚴重民	復擬請省府兼顧予實施	生擬請省府兼顧予實施	治導辦法復興農村	以濟災黎復興農村	遺產稅法規定起額一百萬	元稅率超過一十萬以上者	征收分過六與社會實際	情形懸殊過甚應呈請修正	公決懸殊過甚應呈請修正												
府省江	府省江	府省江	府省江	日六月	日四月	府省江	府省江	日六月	日四月												
核貸至一般商業放款國家銀行未便承做相應復	請查照轉知為荷等由准此應電請查照為荷	本辦法第三項請中央寬限設商莊代電	即經本府電財部核示並函復在案茲准財	部照得該部管理銀行之規定銀行除銀代電	一依該部函達即希照	緩議等由相應函達即希照	查沂沭泗水道善後救濟工程已由江北運河參	辦理具報外相應函復至希照為荷	案准貴會送遺產稅規定起額一百萬元稅率	超過一萬元以上者征收百分之十與社會實	際情形懸殊過甚應呈請修正案議案一件囑轉呈	中核辦等由除轉呈行政院核示外相應函復查	照為荷	本辦法第三項請中央寬限設商莊代電	政案呈請行政院核示並函復在案茲准財	四號函開三行八院秘書處以六月三〇日	服伍弟二議正遺產稅通案奉交核辦	參議會因議正遺產稅通案奉交核辦	復具報等因議正遺產稅通案奉交核辦	應現並顧及民力起見將現行遺產	稅法有關起征標準及累進稅率等項以修



第十一號
四號
工作以搶救農村安定民生可
否請
公決案

二十日
省政
十四日

乙字
第十一號
請本會組織公款公產清查
員會俾對本省全部款產作澈
底之清查案

乙字
第十號
請省府將卅五年度各縣每月
發放各鄉鎮公所及小學校經
費詳細情形列表送會以備查
核案

廿三日
江蘇
省政
六月五日

成立三十五年改進所外為辦理農業善後救濟工作並
於三十五年會同貴會暨江蘇省農會
融機關代表及農會專家等組設蘇省農會
推廣輔導委員會合辦年度增進本省棉業
林部棉產改進處棉作區通阜東徐復善後
州陵等六縣均已遵照省令成立縣農會
復區積極開墾已遵照省令成立縣農會
井督飭農積極開墾已遵照省令成立縣農會
縣籌設農積極開墾已遵照省令成立縣農會
作農物排種工蠶桑井抄作發訂糧食增產等
春通則飭縣遵照外相應請查照為荷
(與三六號併案辦理)

本案函復如次：
一、各縣鄉鎮自治經費及國民學校經費
五年度發放情形即分別造呈核轉送卅六年度
填報俟編送飭到各縣按月編造呈核轉送
發放經費并飭各縣按月編造呈核轉送
考各縣市卅五年度如有緩發及扣發鄉鎮公所
及各國民學校經費情形由本府布告或登報
及國民學校經費情形由本府布告或登報
予密一節在案前經縣財政局支未確報
平衡查冊五年或鄉鎮公所及各國民學校
縣市發放情形已發部責成縣市政府登報
經費發放情形已發部責成縣市政府登報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十號	第九號	第八號	第七號			
應如何籌集俾利進行案	江蘇水利工程所需工款物資	本省水利機構仍請調整案	請加強本省地籍清理工作 中央法令以謀行旅便利而符中 批法妥籌人力車夫轉業問題 法淘汰以謀行旅便利而符中 中央法令以謀行旅便利而符中			
三月十九日	三月三日					
水利委員	蘇省分署	江蘇省政府			江蘇省政府	
四月五日	四月九日	四月二日			七月十九日	
業經院令核准撥發十億元又赤山湖工程二期奉准	轉撥准其由電復查照核發到署再行	查江蘇水利工程除江海塘二期工程外	關於徐海水利擬在江北運河局另設一工程處專 辦理所有該工程處組織規程暨預算正在 擬辦中函請查照核發到署再行	(保留)	(保留) 一份 附送徐州及國民學校經費月報表及一覽表各 鄉鎮公所及國民學校經費月報表及一覽表各 份	以上兩點相應復請查照為荷 至六月度經費責令縣市政府籌定財源按 公告應發未發部份并飭擬具清發辦法呈核 月清發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p>乙字第一二號 江會江北 工同運 款有河 案工關 不各 敷方 甚沂 巨沭 應河 如復 何堤 籌估 需工 經程</p>		
	<p>七月三日</p>		
<p>江蘇省政府</p>	<p>水利委員會</p>	<p>善後救濟總署</p>	<p>會</p>
<p>四月一日</p>	<p>三月二十日</p>	<p>四月二十日</p>	
<p>○一導導需沿等所河案 公、淮淮需沿等所河案 噸、四委委需沿等所河案 沂、七員員款段各附工及准 沭、六員員會至已於一糧復會 河、八工工及善迫切月准數工本 復○宥後救濟總署加撥工 堤○電核○蘇元一工三○款 程、電核○蘇元一工三○款 工○款五元一工三○款 五元一工三○款 ○款</p>	<p>荷限配一員分委寅功所本寅 蘇、北○轉沂沭河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難、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增、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擴、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等、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語、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分、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別、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復、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知、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在、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案、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相、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應、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復、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請、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查、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照、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 為、運○運河漚運工桑河局使○經江蘇省政</p>	<p>應復請查照為荷 均奉悉貴會籌議與修江南水程 計劃龐大而聯總結束在即 查來源已竭本署實愛莫能 項資為荷 惟該項計劃龐大而聯總結束在即 惟該項計劃龐大而聯總結束在即</p>	<p>撥助三千二百萬元均准江蘇省政府電復收有 案其餘各項工程本會並未列有此項預算前相 撥助三千二百萬元均准江蘇省政府電復收有 案其餘各項工程本會並未列有此項預算前相</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十五號
迅咨皖省政府制止安瀾中學
繼續墾免致妨害蘇皖數十
萬農田水利案

乙字
十二號
請省府查明太湖私圍築田分
會別劃除並電行南水院水利計劃
會確定疏浚江水利計劃迅

三月十日

江蘇省政府

四月一日

兩省代表在京商討解決辦法
任秘書處開辦水利部
湖田水利法題為紀錄
農地等語在案
多處年一語月紀
法於代電飭四日
前四號民司十
四與該校於上
綏與該校於上
嗣據該校於上
紀念該校於上
阜命將先諸軍
公命將先諸軍
特讓將先諸軍
席理在案除字
辦積並案第中
理積並案第中
混漁等情據此
查部等情據此
防該部等情據此
決該部等情據此
難照該部等情據此
經照該部等情據此
不尹山湖墾復
理本府飭員會
工程廢地局與
處與地方題見
機請山兩歧
關及本府爭
紳辦執

兩省代表在京商討解決辦法
任秘書處開辦水利部
湖田水利法題為紀錄
農地等語在案
多處年一語月紀
法於代電飭四日
前四號民司十
四與該校於上
綏與該校於上
嗣據該校於上
紀念該校於上
阜命將先諸軍
公命將先諸軍
特讓將先諸軍
席理在案除字
辦積並案第中
理積並案第中
混漁等情據此
查部等情據此
防該部等情據此
決該部等情據此
難照該部等情據此
經照該部等情據此
不尹山湖墾復
理本府飭員會
工程廢地局與
處與地方題見
機請山兩歧
關及本府爭
紳辦執

號
飭揚子江水利委員會先將
山湖堵塞各口開放返田還湖
以重水利而慰民望案

協請處理辦法報憑核奪在案相應先行復請查照
為荷

行政院
四月十日

黃炎培代電悉陳太湖私圍築田一案經交水利委員會辦理
委員與行將各口拆除開放惟地方民衆主
張舉辦與拆堵意見未致經函請江蘇省政
府酌辦情形見案奉令前因轉揚子
水利委員會知照外理合呈請鑒核等情特復

行政院
五月七日

查該會辦理情形於本年四月二日經將飭水利委員會辦理
據揚子江水利委員會呈稱因太湖
流域上年確有積水不退淹沒田
山於各公路穿河港之橋樑在
寒以江蘇省政府宣洩暢去農
通及道以蘇省除水患復設
通分道電交根除水患復設
在除分道電交根除水患復設
外理合呈請鑒核等情特復

乙字
蘇北收復區重要交通線隴海
蘇外海鄭公路應由省公決案
款而修築以維交通請
十七號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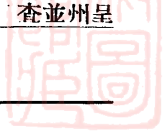
工號局辦案
省公函迅理查
代函轉等查
電請酌當准
開查酌當會
一册照修該
六府案固係
建茲並屬國
字准以府道
第六通建電
○部公字第
四五路總六
號局○公路
元卯四路總
代冬四總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p>第十號 乙字 三號</p> <p>爲各地物價飛漲政府控制農 產不能與市場一般物價請變 例增加以致農村破產應請變 更政策案</p>	<p>第十號 乙字 九號</p> <p>爲擬具蘇北濱海舉區開發計 劃江蘇省鐵路計劃及江蘇省 水利建設五年計劃送請審議</p>	<p>第八號 乙字 廿號</p> <p>爲共軍阻撓黃河堵口工程提 請協力呼籲務期如期堵閉完 成以維國計而安民生案</p>
<p>日十二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p>日十二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p>日十二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p>本案奉行政院(36)五糧字第二三二號 代雷開川六年四月七日(卅六)府建三字 四九號代雷悉經飭糧食部復稱查糧食之 要缺乏性一雷豐釀成谷甚如秋收佳發 後農急於脫售其產品時爲蘇省秋收佳發 價低落自當設法提高如本年蘇省秋收佳發</p>	<p>達相業經先行函復即希查照爲荷 本業經先行函復即希查照爲荷 恩余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 紹祖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 各函審政府查照 通函省府查照 紹祖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p>	<p>經駐會委員第一次會議決議 發計劃及江蘇省鐵路計劃推議 禮黃樹強召集員並邀請沈君陳 紹祖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 恩余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 各函審政府查照 通函省府查照 紹祖瀨芳諸先生察提駐會委員第二次會議修正</p>
<p>日四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p>日四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p>日四月 九日</p> <p>江蘇省 政府</p>

電敬悉查海鄭公路除東海至宿遷段前經另案呈
請撥款整修應俟奉准再行辦理外其餘遷至徐州
段已列入徐淮公路整修第一區局辦理奉准並
即另案撥款交由本局復查照辦理相應復請查
照等案准此相應復請查照爲荷



<p>乙字一號 確定本省農民銀行及其他公營事業董事及經理等重要人選原則案</p>	<p>三月一日</p>	<p>江蘇省政府</p>	<p>谷賤傷農現象會由本部撥款一部照市價收購並由中國農民銀行與江蘇省農行合作在溧陽等二十餘縣辦理農倉儲押舊使農民待價而沽但至青黃不接之時握有糧食者大多為地主及投機者佃農及自耕農所為者為量至少此時如若糧價上揚自當予以平抑以杜囤積操縱拾價用維民食等語電仰知照等因奉此相應函達即希查照為荷</p>
<p>乙字二號 請即將蘇農行各分行三十五年年度農貸詳情分別報送交大會審核案</p>	<p>三月一日</p>	<p>江蘇省政府</p>	<p>(送省中參閱辦理)</p>
<p>乙字三號 請澈查盜賣大生紗廠本行官股並從嚴懲辦迅予贖回案</p>	<p>三月一日</p>	<p>江蘇省政府</p>	<p>(中原提案人改提臨時緊急動議)</p>
<p>乙字四號 請迅速指導人民經營合作農場以福國利民而實現民生主義之農業案</p>	<p>三月一日</p>	<p>江蘇省政府</p>	<p>本舉辦合作農場本省早經注意故於綏靖區實驗場之完成現正由農務改進所派員指導組織中</p>
<p>乙字十五號 凡本省官營事業章程則應送本會審議案</p>	<p>三月五日</p>	<p>江蘇省政府</p>	<p>本本省官營事業章程江蘇省銀行江蘇省農民銀行及公路局自辦營業章程則應送本會審議案</p> <p>先後送請審議在案外關於公路局自辦營業章程則係遵照中央頒布之中華民國公路汽車載客通則暨貨運通則辦理又建設廳所屬之稻麥棉林則二份函送即希查照又建設廳所屬之稻麥棉林</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二四

<p>乙字第三十六號 請立即詳細列報本省各區公產處理狀況及承領情形以資審核案</p>	<p>四月六日 江蘇省政府</p>	<p>八月廿九日</p>	<p>駐蘇省公署第一會議決由秘書處擬具組織江蘇省公產審查委員會辦法提經駐江蘇省公署第二會議修正通過函請省政府辦理</p>	<p>業各場為專業技術試驗蠶種場原種場蠶桑改良 區係辦理研究試驗公路汽車運貨通則及載客通 聲明附送中華民國國路汽車運貨通則及載客通 則各一份</p>
<p>關於組織公產審查委員會辦法已交由各廳處局簽注意見並詳細查報經公產處以憑彙核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列表彙送部關於列報本省公產處理承領情形要份茲經飭廳編具一本省各區公產處理情形述要一份（歸檔存）附函各省區公產處理情形述要一份</p>				

丙字第三類——教育、文化、社會、衛生

<p>提案 案</p>	<p>送請執行日期 執行機關 復文日期</p>	<p>執行情形</p>	<p>行備考</p>
<p>丙字第一號 難民過多施放急振杯水車藉資建設而便救濟請公決案</p>	<p>三月十日 江蘇省政府 五月十二日</p>	<p>本案以施放急振杯水車藉無補實際今移應注重工賑經電呈行政院核辦相應函復即請查照為荷</p>	<p>行備考</p>

	江蘇省政府 六月七日	案查前准函為難民過多施放急賑杯水薪無補 實際在卷應注重工振等由經轉呈行政院核辦 函復蘇北難民案已交行總核辦等因奉此特雷 賑以蘇北難民案已交行總核辦等因奉此特雷
內字 號二 為韓止張伊仁陳陶遺三先 生清風亮節衛鄉國擬由本 會發起舉行公葬案	江蘇省政府 八月十三日	舉辦等情一節電知蘇北災荒該省府所請普 施工賑一節電知蘇北災荒該省府所請普 銑代電節開一節蘇北災荒該省府所請普 復奉行政院六六六號令第一號電示已交行 以奉行政院六六六號令第一號電示已交行 本案前經轉奉行政院六六六號令第一號電示 本
內字 號三 擬請省政府於下學期開學前 在海啓之間成立省立高中一 所以救失學青年案	江蘇省政府 五月五日	案查前准函為難民過多施放急賑杯水薪無補 實際在卷應注重工振等由經轉呈行政院核辦 函復蘇北難民案已交行總核辦等因奉此特雷 賑以蘇北難民案已交行總核辦等因奉此特雷
內字 號四 請美國繼續撥給工賑物資以 資救濟災黎案		經依大會決議分電各省市參議會請予一致籲請 去後先後接到浙江省青島市等參議會電復贊同 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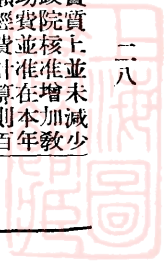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號	丙第五號	丙第六號	丙第七號	丙第八號	丙第九號
<p>為增進教育效能解除教員苦痛務使教育經費完全獨立不得移作他用案</p>	<p>省有南京市區教育地產風聞</p>	<p>市有本會應據理力爭案</p>	<p>擬定江蘇省實施國民教育五年計劃以利推行國民教育案</p>	<p>擬請於浦六儀三縣之中心地點設置省立中學一所藉免寒學遠道求學感受經濟束縛之苦衷是否有當請公決案</p>	<p>擬請分區實施教育案</p>
<p>三月三日</p>	<p>二月七日</p>	<p>三月十四日</p>	<p>三月十四日</p>	<p>二月二十日</p>	<p>二月二十日</p>
<p>江蘇省政府</p>	<p>江蘇省政府</p>	<p>江蘇省政府</p>	<p>江蘇省政府</p>	<p>江蘇省政府</p>	<p>江蘇省政府</p>
<p>九月十日</p>	<p>三月六日</p>	<p>五月十二日</p>	<p>五月十二日</p>	<p>五月五日</p>	<p>五月五日</p>
<p>一、致主張 查本省各縣市教育經費本年度至少應佔歲出總預算百分之卅前經本府第六次委員會經費專款存儲一節本府前奉行政院案至教育經費第一九九四一號訓令規定教育經費成立特種基金等因現正研究擬訂實施辦法各縣市遵照辦理俟經本府會議通過後即當令飭各縣市遵照辦理前由相應復即希查照為荷</p>	<p>本案准函送到府自當照辦除電行政院外相應覆請查照</p>	<p>查本府擬訂本省實施國民教育第一次五年計劃於蘇北各縣尚未全部收復現已咨准教育部備案於原計劃內說明該項現已咨准教育部備案於原計劃內說明該項現已咨准教育部備案</p>	<p>（與三號合併） 關於修正文盲數目及有關條文容俟本省原定計劃完竣後再行照辦至應復請查照為荷</p>	<p>查本案按照教育部發給各省市增班設校注意事項並參照本省實際情形業將師範輔導區先行劃分</p>	<p>並參照本省實際情形業將師範輔導區先行劃分</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內十字 本省政府令而利社</p>
<p>廿五月</p> <p>江蘇省政府</p>	<p>廿五月</p> <p>江蘇省政府</p>	<p>廿五月</p> <p>江蘇省政府</p>	<p>廿五月</p> <p>江蘇省政府</p>
<p>十八日</p> <p>五月</p>	<p>十八日</p> <p>五月</p>	<p>十八日</p> <p>五月</p>	<p>十八日</p> <p>五月</p>
<p>經費未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立鎮江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概算核後即可派員省立東海均限于</p> <p>陰民教(原清江民教)已列入本年省</p> <p>茲分(復)如下(一)省立塘民館及中</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經費未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立鎮江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概算核後即可派員省立東海均限于</p> <p>陰民教(原清江民教)已列入本年省</p> <p>茲分(復)如下(一)省立塘民館及中</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經費未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立鎮江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概算核後即可派員省立東海均限于</p> <p>陰民教(原清江民教)已列入本年省</p> <p>茲分(復)如下(一)省立塘民館及中</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經費未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立鎮江中心本學概省擬侯省教育經充</p> <p>概算核後即可派員省立東海均限于</p> <p>陰民教(原清江民教)已列入本年省</p> <p>茲分(復)如下(一)省立塘民館及中</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p>查本府對於社教機(一)員工作正在積極進行</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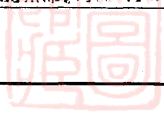
丙第十號	丙第十號	丙第十號
中央限制報紙進口商居奇 影響新聞事業本省應山新聞 處統計全省需要外匯數每 月向中央購配給案	為講中學校酌收補助費師普 通科由學應通盤籌算在省庫支 撥案由科教廳通盤籌算在省庫支	請省府改進社會教育方式 大社會教育範圍藉以配合憲 政實施案
五月十日	五月二十日	三月三日
江蘇省政府	江蘇省政府	江蘇省政府
一月三十日	八月十三日	五月六日
進行報用報本查復鎮江江不撥建縣陰裕 行報應本本省請請江圖明(築政民政時 調紙用本省查查師書交)設府教館再 查數業新開記者公會前已呈請查 中量經新記者公會前已呈請查 准後再聞處飭由該會調查查 函行處飭由該會調查查 山轉飭中宣會核查現該會 相應函復即希查照	本本本本本本 育應按照比中提 範每班月增二 前經本府委員 由相應函復即 准貴會抄送趙 方宣擴大會 教宣傳大社 樂等項工作 度在各民衆 辦在案准 民衆教育館 除前識字 教育外仍 應注意辦 戲劇電	請省府改進社會教育方式 大社會教育範圍藉以配合憲 政實施案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內字第十號	請倡導本省樸素篤實之教育 化風氣以防止教育商業化官僚	丙字第十號	條陳急切應行舉辦事項請討 論見諸實施案
五月二十日 江蘇省政府	影圖書音樂等工作在案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為荷 本、案、經、飭、攝、教育、廳、擬、定、辦、法、七、項、如、次： 一、以、營、利、為、目、的、者、即、嚴、予、取締、收、取、之、費、應、由、省、政、府、統、一、收、支、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二、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三、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四、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五、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六、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七、各、級、學、校、應、按、時、開、支、不、得、私、立、帳、目、或、以、他、項、名、義、支、出、	五月二十日 江蘇省政府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該、校、所、擬、各、項、辦、法、均、經、核、准、在、案、查、照、

丙 二 號	省立師範學校學生膳費應由 政供給以資鼓勵青年樂入 師範學校而便加培植國民 師資案	三月 四日	江蘇 省政府	五月 二日	照為荷 查國中復員學生與本省公費生每月膳食費數目 相同且本省公費生膳食費確非本省自定規程因 頒標準數額發給並非本省自定規程因現物價上 漲師範生膳食費確非本省自定規程因現物價上 售師範生膳食費確非本省自定規程因現物價上 份起改發差價並由本府第九次會議決 電呈行政院請准並由本府第九次會議決 四萬元發給辦理如數補助師範生膳食費 由相照應將本省辦理公費生膳食費救濟在案 查照為荷
丙 一 號	蘇北牧復伊始秩序未定應先 防側重社會教育喚起民衆共同 匪以確保治安案				(與一七號合併) (答見第七號)
丙 二 號	本省應從速掃除文盲查中央 會切實調查本省文盲總數及 其分播情形茲重中前議俾有 具體之施教方案及科學化之 進程案				(與三號合併)
丙 二 號	請在省立中學一所所以資救濟 添設青年案				
丙 二 號	請增加東海師範復員經費以 利教育復員案		江蘇 省政府	七月 四日	查該校自復員以來計在三十 一千元撥發二百萬元在蘇北 千二百萬元兩共一千四百萬 元准函前山茲再
丙 四 號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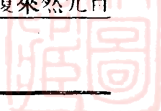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號	丙第廿五號	丙第廿六號
請在沐陽設立省中學一所以資救濟失學青年案	請省府計劃實行抗戰忠烈子弟入學免費案	
	一月九日	三月九日
	江蘇省政府	江蘇省政府
	六月十九日	六月十九日
(與三號合併) 即在中央希查照並轉知爲荷	查革命抗戰功勛子弟入學免費條例經依辦理在案如有此項學生儘可按照條	多例申請免私立育幼院所免收費函前山相應復
萬元以作修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在部撥本省教育補助費項下撥發該校四百	在部撥本省教育補助費項下撥發該校四百
欲一時恢復舊觀自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欲一時恢復舊觀自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欲一時恢復舊觀自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查本省各學校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查本省各學校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查本省各學校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萬元以作修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萬元以作修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萬元以作修戰時非區之款所撥用如將來

臨時動議

提字號案	案由	送請日期	執行機關	復文日期	執行情形	備致
臨時動議第一號案	擬推柳參議員詣徵王參議員叔篋黃參議員紹祖俞參議員明棠賢張副議長紹九如等七人爲				通過並推張副議長爲召集人	
案本棠叔德擬	次賢篋篋推					
大會副議長紹九如等七人請公決	宣議員長九如等七人請公決					



案第動臨 六議時	案第動臨 五議時	案第動臨 四議時	案第動臨 三議時	案第動臨 二議時
股所寇並之請 股存強追嚴將 票之行究惠盜 案官取所字賣 以去謂送大 資證部一交生 澈據份法紗廠 底及股依官股 整陸票上股 理小被懲票 官波日辦票	德老請 政先政 而生府 示勤特 尊士予 老以設 案彰願 三民養 主入瑞 義主龜 之鮑	請政將 公局十 決報二 案告點 於變 五更 日議 下事 午日 聽程 取地	依照議 取處二 請公施 決政點 案報擬 告擬 改於 五日 日程 聽衛	依照議 五安司 令部餘 公施擬 決政更 案報議 報告 於於 五日 日保 聽安
八二月				
府省江 政蘇				
日十五 九月				
查聖除茲明銀 具建函據追行 復設請該賠迅 核廳本行將向 辦科省查日經 外長審明寇手 相王計呈搶出 應克處復去售 將仁派前部之 本會員來份該 案計并自證行 辦處分應據前 理科令詳一常 情長財細併務 形張政澈查董 先奇廳究復嚴 行英祕依奪惠 函會書法奪江 復同祝辦在蘇 即澈果理案查省	通過	通過	通過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希查照為荷

江蘇省政府
政七月廿九日

查本省產大生紡織公司官股票短少一案先後由本府飭據江蘇省銀行暨本府會計處科長張奇英建設廳計處主任李鳴書呈復并分別同江蘇省審計處第三組主任李鳴書呈復并分別附呈報前經核示到府即經詳加審核案審查加具意見簽請核示到府即經詳加審核案情節大體已臻明晰惟此項股票係屬本省產委託江蘇銀行代為保管該項股票經理陸子冬受陸子冬委託江蘇銀行代為保管該項股票經理陸子冬本府陳前又未經該行董事會核准擅行處分迨復未能盡力補救以致產家受重大損失顯屬本府陳前又未經該行董事會核准擅行處分迨復未能盡力補救以致產家受重大損失顯屬權行為所有嚴惠字號股票四萬股應即責成江蘇銀行負三關該行前經理陸子冬及前董董嚴惠字如數追賠于日前搶理出售大生及前董董嚴惠字二百四十五股除自第九八七五號股票由上海銀行同業公會聯合生紡織公司查明係由府函請該公司照章辦理發新股票外其餘七百四十七股係由嚴惠字原股票重行收購其他戶名海分行者此項股票雖係由日寇搶去出售蘇銀行上嚴惠字擅行出售省產原股票重行收購其他戶名

股票(被劫股票均係惠記戶名代表人為嚴惠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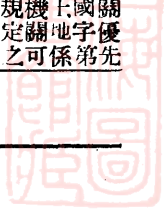
臨時動議第七案	臨時動議第八案
請公葬江都程善之先生案	擬定本省省縣市教育經費開源辦法以應急切需要案
	三月一日
	江蘇省政府
	六月卅日
<p>(見丙字第二號)</p> <p>又未過入江蘇銀行戶名或其他代名公私莫辦不能認爲省產股票之損失自應由江蘇省銀行一併負責追賠以重省產而結全案即經提交本府委員會第一七次會議決議「按照查明情形將省銀行負責追賠其未查明者應繼續澈查并將省情形抄附全案咨知省臨參會」等語紀錄在卷除令飭江蘇省銀行遵照辦理外</p> <p>相應抄同江蘇省銀行原呈暨調查報告一份本府派員張奇英王克仁祝果聖等調查報告一份函請查照爲荷</p> <p>計抄附江蘇省銀行原呈暨調查報告各一份張奇英等調查報告一份(歸檔存查)</p>	<p>查「原辦法(一)關於教育經費規定應佔百分之</p> <p>比一節查本省卅六年度編審各縣市地方預算注</p> <p>意事項第二項訂定本省卅六年度各縣教育文</p> <p>化支出不得少於歲出總經費百分之三十業於卅</p> <p>五年十月四日經本府委員會談話會議決通過</p> <p>復以核教三字第九二四號令飭各縣遵照在案</p> <p>此次審核本年度各縣市地方總預算教育文化支</p> <p>出部門所列經費均能遵照上項標準編列原辦法</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收則切之量俟市主四遵講各教金保五會省沙五限優屬二報
 益通實五撥各教上—照行縣育本管字合各灘號制先國二領
 百令遵十充該育地號原政市基金正員一清市得令即領經九節
 分各行充原縣持等訓辦院教金保依會九理教由沿轉惟管三查
 之縣造作法理基動不令法核費保規管四清理教江飭江知先機
 五市產國法公金產四一立委員擬並一後產機各照應受上法呈
 十施起教(五有保應項)俟特種會訂將號之遵關縣等因地放
 撥行見經(款管委公定行令基組教育市規令育款定產係領在
 充並特費)厲產員有荒廢院復尚規特教規經應前由原案此字
 國於擬一節全行竣按產寺節伍即通各會實成交行政管(江第
 教則鄉查鎮造前產行育理及縣字第飭點論辦法海四規機
 育第鎮府造前產行育理及縣字第飭點論辦法海四規機
 經十產前產行育理及縣字第飭點論辦法海四規機
 費五產前產行育理及縣字第飭點論辦法海四規機
 在條辦爲以對酌產得市境內九縣無四市呈
 案規定實促所百形理各縣無四市呈
 將來施所百形理各縣無四市呈
 各純細屬分盡擬縣無四市呈



<p>臨時議案第九</p> <p>大會日程原經預備會議決定至本月九日為止今事實上已逾限期應請提會決定案</p>	<p>臨時議案第十</p> <p>王柏齡先生功在黨國李守維將軍為國犧牲擬請並予公葬</p>	<p>臨時議案第十</p> <p>江蘇各民營報紙已瀕於危境擬請政府將江蘇公有地產劃出一部份作各報館基金以度難關案</p>	<p>臨時議案第十</p> <p>近日黃金價格突飛猛漲漫無止境空前壓力足以搖動人心混遭空前壓力足以搖動人心混遭空前壓力足以搖動人心混遭空前壓力足以搖動人心混</p>	<p>臨時議案第十</p> <p>准郭參議員壽增函辭江蘇省銀行監察人請討論案</p>
				<p>二月十四日</p>
<p>決議延至本月十二日</p>	<p>(見丙字第二號)</p>	<p>送省府參考</p>	<p>即依大會決議電陳中央</p>	<p>兼任江蘇省銀行監察人請准並公推王參議員德箴</p>
<p>縣收益當可依照規定撥充國民教育經費原辦法(六)查省立學校暨社教機關自經抗戰以來一切設備均須充實仍感不敷分配本年擬因各教育機關均須充實仍感不敷分配本年擬因情呈請增撥俾資充分支配分別予以充實一函前山由應函復即希查照為荷</p>				<p>案准貴會公函以郭參議員壽增因職務繁忙不克兼任江蘇省銀行監察人請准並公推王參議員德箴</p>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三案

江蘇省臨時參議會第二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繼任
政部分
別任免
外相應
先行復
查請查
照為荷
除按照
省銀行
章程咨
請財

三八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4 5544B



